



241712050152



湖北跃华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跃华（检）字 20263080

项目名称：谷城钜沅陶瓷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自行监测
(在线比对检测数据)

委托单位：谷城钜沅陶瓷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6 年 6 月 2 日

编制

刘艳华

审核



签发

刘艳华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声 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涂改、缺页、增删无效，报告无三级审核无效。
3. 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收到该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 由委托单位自送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本公司批准的报告复印件应由我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确认。
6.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7. 报告检测结果中如附标准限值，该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
8. 本报告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9. 如无备注，本报告中所用仪器设备均为本公司自有。

本公司通讯资料：

公司名称：湖北跃华检测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 777 号生物医药平台 5 号楼 4 层（主场所）；

☒ 武汉市东西湖区径河街田园大道北、规划路东 1 栋 3 层（分场所）；

☒ 襄阳市樊城区中航大道襄阳北方永发国际都市产业园 12 幢 1-5 层 001 室-4 层（分场所）

邮政编码：430000

电 话：027-65520203

检测报告

一. 任务来源

受谷城钼沔陶瓷有限公司委托，湖北跃华检测有限公司承担了“谷城钼沔陶瓷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自行监测（在线比对检测数据）”的检测工作。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检测标准的相关要求，即组织相关技术人员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对采集样品进行分析检测，根据检测结果编制完成该项目有组织废气检测报告。

二. 检测方案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DA002 煤气发生炉、热风炉、喷雾干燥塔、干燥窑、辊道窑排放口②YQ001	颗粒物	5 次/天，监测 1 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9 次/天，监测 1 天

注：以上检测方案为客户提供，采样人员为汪睿哲、吴少康。

三. 样品采集及检测

检测类别	采样设备	样品性状		样品保存	分析日期
有组织废气	MH3300 型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200 型紫外烟气分析仪	颗粒物	滤筒（膜）	常温保存、避光保存	2026.5.22~ 2026.5.23

注：有组织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为现场测量结果。

四. 检测分析方法、依据及仪器设备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依据	分析仪器设备型号、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mg/m^3)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AUW120D 电子天平 (YHJC-JC-004-19) 101-2BS 鼓风干燥箱 (YHJC-JC-017-07) WRLDN-58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YHJC-CY-059-02)	1.0
有组织废气	二氧化硫 (mg/m^3)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 (HJ 1131-2020)	MH3200 型紫外烟气分析仪 (YHJC-CY-064-01)	2
有组织废气	氮氧化物 (mg/m^3)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 (HJ 1132-2020)	MH3200 型紫外烟气分析仪 (YHJC-CY-064-01)	一氧化氮：1 二氧化氮：2

五. 质量保证及控制措施

(1)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执行全程序的质量控制，本次检测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执行；

(2) 参与本次监测的人员均持有相关监测项目上岗资格证书；

(3) 本次监测工作涉及的仪器设备均在检定有效期内，且所使用仪器在监测过程中运行正常；

(4)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及检测；

(5) 为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在样品的采样、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6) 检测数据和报告均实行三级审核。

5.1 空白样检测结果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mg/m ³)	ND	合格

5.2 仪器校准检测结果

5.2.1 示值误差

仪器型号、名称及编号		MH3200 型紫外烟气分析仪 (YHJC-CY-064-01)		日期	2026.5.21	
校准项目	浓度值	测定前		测定后		评价
		平均值 A	示值误差	平均值 A	示值误差	
二氧化硫 (mg/m ³)	68.07	68.2	0.1	68.2	0.1	合格
一氧化氮 (mg/m ³)	330.87	333	0.64%	334	0.95%	合格
二氧化氮 (mg/m ³)	14.99	15.1	0.1	15.1	0.1	合格
氧气 (%)	20.9	20.9	0	20.9	0	合格

5.2.2 系统偏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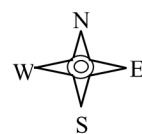
仪器型号、名称及编号		MH3200 型紫外烟气分析仪 (YHJC-CY-064-01)			日期		2026.5.21	
校准项目	浓度值	测定前			测定后			评价
		测定值 A	测定值 B	系统偏差	测定值 A	测定值 B	系统偏差	
二氧化硫 (mg/m ³)	零气	0	0	0	0	0	0	合格
	68.07	68.2	68.3	0.1	68.2	68.5	0.3	
一氧化氮 (mg/m ³)	零气	0	0	0	0	0	0	合格
	330.87	333	334	0.30%	334	335	0.30%	
二氧化氮 (mg/m ³)	零气	0	0	0	0	0	0	合格
	14.99	15.1	15.1	0	15.1	15.0	-0.1	
氧气 (%)	零气	0	0	0	0	0	0	合格
	20.9	20.9	20.9	0	20.9	20.9	0	

六.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5 次	第 6 次	第 7 次	第 8 次	第 9 次
DA002 煤气发生炉、热风炉、喷雾干燥塔、干燥窑、辊道窑排放口DYQ001 H=43m	2026.5.21	标况风量 (m³/h)		130420	140335	135719	132452	134374	/	/	/	/
		烟气温度 (°C)		57.6	58.2	58.7	58.1	58.2	/	/	/	/
		烟气湿度 (%)		8.6	8.1	8.5	8.3	8.2	/	/	/	/
		流速 (m/s)		6.9	7.4	7.2	7.0	7.1	/	/	/	/
		含氧量 (%)		19.5	19.4	19.4	19.4	19.4	19.4	19.4	19.4	19.4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1.9	13.7	14.1	12.3	13.6	/	/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³)	27	28	50	31	29	15	34	46	38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³)	123	124	115	122	115	120	122	112	110

报告结束

附图 1 卫星点位图



备注：⊙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附图 2 现场检测照片



DA002 煤气发生炉、热风炉、喷雾干燥塔、干燥窑、辊道窑排放口②YQ001